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ONGAN HOLDINGS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YONGAN RONGTONG HOLDINGS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11)

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決議案由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日寄發予其股東之本公司通函（「通函」）連同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通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1)建議更換董事及;(2)更改薪酬委員會組成。除非文義另有規定，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決議案由股東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決議案的股份總數為1,063,500,000股（包括588,000,000股內資股及475,500,000股H股）。概無股東已於通函中表明其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的意向。概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根據GEM上市規則的規定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任何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47A條所載的規定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

2名股東（包括受委代表）出席大會，代表796,530,000股股份（包括588,000,000股內資股及208,530,000股H股）或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4.90%。臨時股東大會已按照中國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關規例的相關規定有效召開。占發輝先生為臨時股東大會主席，由於夏振波先生(副主席兼執行董事)正在出差，無法參加臨時股東大會，所有其他董事會成員均出席了會議。

本公司的中國核數師浙江中興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於臨時股東大會就點票事宜擔任監票人，並已根據收集的投票表格檢查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結果的數學準確性及驗證該投票結果。

以下為於臨時股東大會提呈決議案的投票結果：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佔總投票數目的概 約百分比) (附註)	
		贊成 (附註)	反對 (附註)
1.	委任金磊先生(「金先生」)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與金先生訂立服務合約。	796,530,000 (100)%	0 (0)%

有關提呈決議案全文，請參閱通函所載通告。

附註：上述投票數目及投票概約百分比乃根據親自或受委任代表代其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 50%的投票贊成第一項決議案，故該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浙江永安融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占發輝

中國浙江，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占發輝先生(主席)、周幼琴女士(行政總裁)及金磊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夏震波先生(副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余偉東先生、袁靈烽先生及章建勇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 GEM 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全體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以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zj-yongan.com。

*僅供識別